

2025 年度动力集中动车组列车文旅宣传广告冠名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采 购 人：信阳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弘宸启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四月

致政府采购供应商和代理机构的一封信

尊敬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代理机构：

您好！非常感谢您一直以来对信阳市政府采购活动的关心和支持！

近年来，信阳市财政局坚持以“服务企业、服务市场、服务基层”为出发点，以规范制度为抓手，以便民利企为目标，通过完善政府采购制度，优化政府采购流程，压缩办理时限，持续提升政府采购电子化水平，推进政府采购工作高效、规范、阳光运行。

为持续优化信阳市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信阳市财政局成立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优化营商环境调度会、推进会，党组成员带头解决重大问题，带头完成节点任务，带头落实惠企政策，以工作机制创新推进工作延伸。一是持续为各交易主体提供优质服务。在法律职权内明确采购人主体责任，减少审批事项；汇编印发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规定和政府采购操作指南及流程图，方便各交易主体参与我市政府采购活动；启用“不见面开标评标”系统，实现招标采购的全流程电子化。二是落实惠企政策。免收招标文件费用、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货物类、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免收质量保证金，工程类政府采购项目收取不超过合同金额 3%的质量保证金，且不得以现金形式收取，建议采购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免收质量保证金；给予中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报价的 15%-20%（工程项目为 5%）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鼓励采购人提高首付款或预付款比例，首付款或预付款支付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 50%，对于中小微企业，首付款或预付款支付比例可提高至不低于合同金额的 70%；加大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宣传，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为中标企业开辟融资“绿色通道”。三是设置政府采购项目服务专员，提供全流程服务。信阳市财政局在每个部门预算科室设立一名政府采购项目服务专员，全流程为中标供应商服务。在政府采购项目中，遇到任何问题均可以和服务专员联系，如采购人不按照规定签订合同、不按照合同约定对项目履约验收、不按照合同约定付款等问题。

尽管做了一些工作，但我们深知，离贵公司的期望还有差距。恳请贵公司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并持续给予关注、支持和监督！

凡涉及信阳市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的任何问题，贵公司均可通过专线电话 0376-6699123、电子邮箱 czysz228@163.com，与信阳市财政局优化营商环境办公室随时沟通交流，我们将竭诚为各位供应商服务，全力解决贵公司遇到的困难。

再次感谢贵公司对信阳市政府采购工作的关心和支持！让我们携起手来为“美好生活看信阳”做出财政贡献！

信阳市财政局

2025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 4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7 -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19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19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 20 -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一、**采购项目名称：**2025 年度动力集中动车组列车文旅宣传广告冠名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信财单一采购-2025-4

三、**项目预算金额：**1000000.00 元

四、**采购需求（包括目标、标准、数量、规格、服务要求、验收标准等）**

1. 采购内容：2025 年在车次为 D37/38 对开的 2 列车体上冠名“信阳毛尖号”进行文旅资源广告发布合作。拟发布媒体类型为：头枕片、小桌板、车内 LED 屏显示、车门窗户玻璃贴、海报共 5 种媒体；

2.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财政资金，已落实；

3.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4. 服务期限：1 年；

5. 合同履行期限：1 年；

6. 是否接收联合体：否；

7.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五、**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及地址**

1、**供应商名称：**武汉武铁旅服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2、**供应商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武南三村六号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承诺书，格式自拟）；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以来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若企业新成立不足 3 个月的，按已缴纳月份提供；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相关承诺，格式自拟)。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网页查询截图，查询日期在单一来源公告发布之后】)。

七、获取单一来源文件

1. 时间：2025 年 04 月 28 日 至 2025 年 05 月 07 日，上午 09 时 00 分至 11 时 30 分，下午 15 时 00 分至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信阳市羊山新区王家湾小区 18 号楼 11 层

3. 方式：现场领取，领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时需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及“六、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复印件一份

4. 售价：0 元

八、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05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信阳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会议室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十、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信阳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地址：河南省信阳市羊山新区百花馆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方式:13782923405

2. 财政部门信息

名称: 信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科

地址: 河南省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七大道 12 号

联系人: 信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科

联系方式: 0376-6699188

3.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河南弘宸启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信阳市羊山新区王家湾小区 18 号楼 11 层

联系人:陈女士

联系电话:13839749977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要 求
1	采购人	采购人：信阳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地址：河南省信阳市羊山新区百花馆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方式：13782923405
2	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河南弘宸启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信阳市羊山新区王家湾小区 18 号楼 11 层 联系人：陈女士 联系电话：13839749977
3	项目名称	2025 年度动力集中动车组列车文旅宣传广告冠名项目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6	采购内容	信阳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5 年在车次为 D37/38 对开的 2 列车体上冠名“信阳毛尖号”进行文旅资源广告发布合作。拟发布媒体类型为：头枕片、小桌板、车内 LED 屏显示、车门窗户玻璃贴、海报共 5 种媒体；（具体详见单一来源文件）
7	服务期限	1 年
8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9	合同履行期限	1 年
10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承诺书，格式自拟）；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以

		<p>来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若企业新成立不足 3 个月的，按已缴纳月份提供；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p> <p>（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p> <p>（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相关承诺，格式自拟）。</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p>【提供网页查询截图，查询日期在单一来源公告发布之后】。</p>
11	开标时间及地点	<p>时间：2025 年 05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p> <p>开标地点：信阳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会议室</p>
12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13	响应文件签字和盖章	签字和盖章的要求应符合“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相应要求，按相应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
14	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开标现场递交
15	响应文件份数	<p>1、纸质版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副本可为正本的完全复印件）</p> <p>2、加盖公章的电子响应文件 U 盘壹份（PDF 格式）</p>
16	编制要求	<p>装订要求</p> <p>采用胶装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p> <p>封套上写明</p> <p>供应商名称：</p> <p>供应商地址：</p> <p>（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p> <p>在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____ 时 ____ 分前不得开启</p>
17	协商小组的组成	协商小组的组成：协商小组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有关专家共 3 人组成，其中专家人数 2 名，采购人代表 1 名。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符合条件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8	是否授权协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是
19	预算金额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 1000000.00 元。 供应商报价不得高于预算金额，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20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1	投标保证金	无
22	现场勘察	不组织，供应商在开标开始前可自行到项目现场所在地进行现场勘察。
23	代理服务费的收取	代理服务费：本次采购代理费执行具体标准详见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收取。
24	付款方式	按照采购人要求执行，最终以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为准
25	其他注意事项	1. 构成本单一来源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按单一来源公告、供应商须知、评审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2.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未尽事宜，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及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仅适用于 2025 年度动力集中动车组列车文旅宣传广告冠名项目项目。本次采购适用的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

（二）定义

1. 采购人：系指信阳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采购的河南弘宸启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 供应商：系指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参与响应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4. “供应商代表”系指代表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5. “买方”系指信阳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卖方”系指成交人。
6.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规定买卖双方权利与义务的协议，以及所有的附件、附录和采购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7. “货物”系指卖方按采购文件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物品、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8. “服务”系指采购文件规定卖方须承担的本项目规划编制服务、技术协助以及其他类似的伴随义务。
9. “伴随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必须承担与货物有关的辅助服务，如送货上门、免费维护以及合同中规定卖方应承担的义务，以及合同中未规定，但以有利于合同履行原则，应当由卖方承担的其它义务。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四）响应费用

供应商无论响应结果如何应承担所有与参加响应有关的一切费用。

（五）保密

1. 参与采购响应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对采购人提供的资料，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向第三方泄露，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时一并归还，且不得复印，违者应对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2. 采购人所提供资料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二、采购文件内容

1. 采购文件的构成

采购文件由以下主要内容组成：

- （1）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 （2）供应商须知
- （3）采购内容及要求
- （4）合同条款

(5) 响应文件格式

2. 采购文件的澄清

2.1 供应商下载收到采购文件后，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协商（投标）截止时间 3 日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如果供应商因未按上述提出要求，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而造成不良后果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协商（投标）截止时间 3 日前以书面形式将澄清内容予以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3 日，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应相应延长协商（投标）截止时间。

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3. 采购文件的修改和补充

3.1 采购人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修改，如有修改，应以书面形式将修改内容通知供应商。如果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且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3 日，相应延长协商（投标）截止时间。

3.2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三、响应文件编制

1. 响应要求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要求，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如果响应文件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响应将被拒绝，其风险应由供应商承担。

2.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 除专用术语外，与采购响应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

(2)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响应文件的组成

- 一、响应函
- 二、报价一览表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四、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五、服务承诺
- 六、其他资料或供应商自认为有必要附入的其它资料

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函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采购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5. 响应报价

(1) 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和企业自身实力情况，按照采购文件提供的响应报价表格式填写报价。**响应文件响应总价为初始报价，最终报价即为成交合同价。**

(2) 供应商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报价，并以人民币币种签约、结算。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均为目的地交验价，包括完成招标全部内容的服务费用、相关税款、售后及技术服务费、培训费等与采购项目相关的必须的款项等及一切不可预见的费用。

(3) 供应商对本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响应。

(4) 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单位支付，供应商报价时应将该项费用考虑在内，结合自身情况合理报价，为了保证供货质量，对于一切不合理的恶意报价，作废标处理。

6. 响应货币

供应商应以人民币响应报价，除非采购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7. 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1) 资格证明文件要求以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内容为准，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供应商有资格进行参加谈判和成交后有履行能力履行合同。供应商应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相应证明文件。

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和修改其响应文件。

9. 响应文件的编制

9.1 响应文件应按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报价一览表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采购文件要求更

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9.2 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有关服务期限、质量要求、采购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9.3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4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副本可为正本的完全复印件。

9.5 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9.6 采购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响应文件所有正副本及电子版密封在一个不透明密封袋内,封口处应有供应商单位公章。

4.1.2 封皮上标写内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三项第9条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在规定的协商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4.2.2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签字或盖章。

4.3.3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规定进行编制、密封、

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五、评标程序、评标因素及标准

1. 协商（开标）

协商（开标）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协商（开标）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 协商（开标）程序：

1.1.1 采购人在本章规定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

届时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务必出席协商会议，未出席视为放弃此次协商。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 (3) 主持人唱标，现场公布供应商名称、投标报价等并记录在案。
- (4) 供应商代表、采购人代表、监督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5) 开标结束。

2. 协商小组构成

协商小组组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组建，协商会议由依法组建的协商小组负责。协商小组由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 2/3，参加协商评标的评审专家从信阳市政府采购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 评审原则

协商小组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进行评审。协商小组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协商小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协商小组和有关工作人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成交供应商确定后，协商小组不得修改评审结果或者要求重新评审，但因价格计算错误的除外。

4. 响应文件的澄清

协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采购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采购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应派授权委托人按协商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接受质询。

协商小组认为有必要，可以要求供应商对某些问题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和纠正。供应商的澄清材料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供应商不按协商小组规定的时间作出澄清，将视为放弃该权利。

5. 确定成交供应商

协商小组按照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序和标准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并推荐成交供应商。

6. 响应过程保密

(1) 谈判是单一来源的重要环节，谈判工作在评审小组内独立进行。协商小组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供应商。在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响应文件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供应商或与响应工作无关的人员。

(2) 供应商不得向评审小组成员询问响应情况，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谈判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7. 评标因素

(1) 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应包含采购文件中要求必须提交的材料，并按照采购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资格证明文件及各项表格内容。

(2) 出现下列情况将会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 1) 对采购文件未作实质响应的；
- 2) 串通谈判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协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4) 响应文件无单位盖章且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8. 初步评审标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资格评审标准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规定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规定

2	符合性 评审 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函签字盖章	符合“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响应函签字盖章要求
		响应性文件格式	符合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投标价格	低于（含等于）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载明的控制价。
		响应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规定
		响应性文件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规定

9. 协商程序

9.1.1 协助小组对单一来源文件进行熟悉确认。

9.1.2 协助小组推选组长，讨论、通过协商工作流程和协商要点。

9.1.3 资格评审审查：协商开始后，采购人依据单一来源文件规定，对供应商进行审查，以确定协商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协商的资格。

9.1.4 符合性评审审查：协商开始后，协助小组依据单一来源文件规定，对通过资格评审的供应商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协商的资格。

9.1.5 协助小组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与各供应商确定最终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

9.1.6 响应文件在下列情况之一的，由协商小组初审后按废标处理：

- (1) 未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 (2)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不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五章格式要求的；
- (3) 响应文件没有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
- (4) 响应文件没有载明项目完成期限或超过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期限；
- (5) 响应人的申请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或预算；

(6)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7) 不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10. 详细协商

10.1 协商小组按照递交响应性文件应就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市场价格等与供应商进行协商。单一来源采购，协商进入二轮报价，二次报价即为最终报价。

10.2 协商小组经过协商后，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要求且报价合理的原则确定与供应商成交。

10.3 协商小组将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等且报价合理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10.4 响应文件的澄清

为了有助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协商小组可分别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模糊或字体不清的内容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须以书面形式，但协商的实质性内容不得更改。

10.5 供应商根据自身实力及上述承诺进行第二轮报价，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报价，再次报价不得高于响应文件中的第一轮报价；

10.5.1 协商小组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确定成交供应商，由协商小组向采购人提交评标情况记录。评标情况记录经协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10.5.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评审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参加单一来源的供应商。

11. 成交原则和方法

采购人严格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条件，从协商小组提出的成交供应商中根据“价格合理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六、合同授予

1. 成交通知书

1.1 在响应性文件有效期内，成交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成交人。

1.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3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2. 签订合同

2.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7 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的规定，与成交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人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2 采购文件、成交人响应文件以及成交人在评标时澄清问题的答复内容等均作为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2.3 如成交人不按约定谈签合同，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报请取消其中标决定，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将重新招标。

七、其它

1.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具体收费标准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招标代理服务费用由成交人支付。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投标供应商报价时应将该项费用考虑在内，结合自身情况合理报价。

2. 评标结束后，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不予退回。

3. 投诉质疑

依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94 号令，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本级财政部门 and 采购人单位监察室提起投诉质疑。

（具体流程及法律法规详见《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94 号令内容）

4.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5. 本采购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为加大信阳文旅宣传力度，拓展京广沿线旅游市场，吸引更多游客走进信阳、畅游信阳，在中国铁路武汉局集团有限公司所运营的 D37/38 次两列对开复兴号动车（北京至武汉）上开展复兴号动车冠名和信阳文旅宣传活动。两列对开复兴号动车冠名为“信阳毛尖号”，并在车厢内头枕片、小桌板、LED 屏、车门窗户玻璃贴等媒体进行文旅资源宣传。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实际签订的为准)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2025 年度动力集中动车组列车文旅宣传广告冠名项目（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响应函
- 二、报价一览表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四、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五、服务承诺
- 六、其他资料或供应商自认为有必要附入的其它资料

一、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们收到了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项目名称）_____的采购活动，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首次报价为（大写）：_____，（小写）：_____，质量要求_____，服务期限_____。

(2) 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 我们同意按采购文件中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后 60 天。如果成交，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 我们愿提供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 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采购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存在），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6) 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7) 如果我方成交，我方按照采购文件要求一次性支付成交服务费和其他费用。

(8) 与本响应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响应总报价（元） （首次报价）	大写： 小写：
响应性文件 有效期	
服务期限	
质量要求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最终报价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响应总报价（元） （最终报价）	大写： 小写：
响应性文件 有效期	
服务期限	
质量要求	

注：（1）报价应包括采购文件所规定的采购范围的全部内容；

（2）服务期限、质量要求等内容应满足采购文件中前附表的相关要求。

（3）最终报价表无需放在响应性文件中，仅作为二次报价另外提供。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 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本授权书至响应性文件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 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

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

年 月 日

四、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供应商资格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应的证明材料。

五、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六、其他资料或供应商自认为有必要附入的其它资料

（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格式自拟）

1、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投标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公开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_____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____）招标采购中若获中标（成交），我们保证在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